

## 地區焦點小組（新界西）討論席上意見摘要<sup>1</sup>

### 建議的方向

- ◇ 有與會者認同有必要增設副局長的職位，以減輕局長的工作負擔，並為日後出任局長的人選提供訓練。諮詢文件的建議可為培養香港的政治人才鋪路，有利長遠的政制發展。
- ◇ 有與會者建議，政府應按個別政策局的工作量決定是否開設及開設多少個副局長及局長助理職位。政府可逐步開設有關職位。
- ◇ 有與會者認為，當局需清楚交代推行建議安排的理據，以免令人誤會政府只是為了開設更多職位而已。亦有與會者認為政府應先探討政治委任制度目前的運作，才討論應否進一步擴大有關制度。

### 副局長和局長助理的人選

- ◇ 有與會者認為，政府在委任具政黨背景的人士出任建議職位時，必須考慮如何處理政黨和政府間

---

<sup>1</sup> 我們在 2006 年 11 月 24 日向由離島、葵青、屯門、荃灣及元朗的地區焦點小組的成員介紹了諮詢文件的建議。

可能出現的利益衝突。另外，具政黨背景的副局長和局長助理在處理和其他不同黨派的游說工作時，可能會面對一些困難。

◇ 不過，有與會者認為政府應吸納持不同政見和背景的人士，委任人選時應以個人能力為重。

◇ 有與會者認為從公務員隊伍揀選人才出任副局長和局長助理，可為局長提供最好的支援。

◇ 有與會者認為香港有合適的人才願意接受任命，新職位的薪酬亦應有一定吸引力。但有與會者表示由於政治任命職位任期沒有保證，可能影響這些職位的吸引力。

◇ 部分與會者希望政府可訂明委任人選的準則。

### **政治任命官員與公務員的工作關係**

◇ 有與會者關注政治任命官員和公務員在工作上是否可以順利磨合。兩者的分工及職權有必要進一步釐清。

◇ 有與會者認同當局的建議可保持公務員政治中立，有助維持穩定的施政環境。不過亦有與會者認為公務員無可避免要處理政治性的事宜。

◇ 有與會者提出，公務員對香港的管治十分重要，政府在發展政治委任制度時不應「肥上瘦下」。